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19-093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中标通知书主要内容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拟中标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92)。2019年9月19日,公司收到了贵州博盛项目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遵义市红花岗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招标人)共同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联合体牵头人)、遵义市安达市政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为遵义大道东延线道路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中标单位。具体内容如下:

1、中标项目名称:遵义大道东延线道路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项目招标人:遵义市红花岗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3、中标人: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遵义市安达市政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4、中标金额:项目投标总报价为99,992.9345万元,其中设计费在国家收费标准的基础上下浮40%,暂估金额为990.8852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执行2016版贵州省《五部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文件计算后总价优惠下浮率为1%,暂估金额为99,002.0493万元。

5、项目内容:遵义大道东延线道路工程建设项目共分两期实施:一期工程起点接已建成遵义大道,自西向东与新龙快线形成互通式立交,终点接现状205省道,该段道路全长为1980m(其中已建成遵义大道至新龙快线长1620m,路幅宽度47m;新龙快线至205省道360m,路幅宽度40m);二期工程起点接205省道,终点接规划路(至喇叭连接线方向),该段道路全长为4020m,路幅宽度40m。该项目车行道面积193759平方米,人行道面积28291平方米,道路总挖方量3198830立方米,填方总量695630立方米,新建立交桥一座。

6、建设模式:设计-施工总承包

7、工期:730日历天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贵州博盛项目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是遵义大道东延线道路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遵义市红花岗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是本项目的招标人。

遵义市红花岗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为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经营范围:城市改造、重点工程投资;房地产开发;土地整治;建筑工程;企业策划;房屋租赁(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得审批前的项目不得经营)。

2、联合体成员情况介绍

遵义市安达市政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注册资本300万元,经营范围:道路、桥梁、给排水、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咨询和工程概预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上述单位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项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金额约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36.32%。若公司能最终顺利实施该项目,预计将对公司相关建设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项目履行的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业主签订正式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如公司后续与业主签订正式合同,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ST安凯 公告编号:2019-089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安凯、证券代码:000868)股票于2019年9月17日、18日、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等方式,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沟通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收到股东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淮汽车")、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省投")转来的《关于安凯客车股份协议转让的意向书》。江淮汽车拟将持有的本公司94,229,41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85%)转让给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产投"),安徽省投拟将持有的本公司61,992,60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45%)转让给中车产投。若本次转让实施完成,江淮汽车将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中车产投将持有公司156,222,0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30%),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安徽省国资委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7日披露的编号为2019-088的《关于公司股东签订涉及股份转让的意向书暨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2、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实现销售收入171,775.63万元,同比增长了15.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92.59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5元/股。2019年上半年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

3、公司2017年、2018年连续两年亏损,根据《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2019年度继续亏损,公司股票将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

4、若江淮汽车、安徽省投与中车产投本次转让实施完成,中车产投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安徽省国资委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19-049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要求,针对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

2019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公告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和程序

1、核查对象为公司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告前六个月(即2019年2月28日至2019年8月28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书面的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2019年9月10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均没有在二级市场买入或者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在策划、论证、决策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及时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激励计划首次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经核查,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告前6个月内,公司未发现核查对象存在利用与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19-050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9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沪星路318号和颐酒店(沪星路)2楼汇颐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9,957,3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14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并由公司董事长施永雷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9,956,402	99.9996	0	0.0000	920	0.0004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9,956,402	99.9996	0	0.0000	920	0.0004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9,956,402	99.9996	0	0.0000	920	0.0004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9,956,402	99.9996	0	0.0000	920	0.0004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9,956,402	99.9996	0	0.0000	920	0.0004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9,956,402	99.9996	0	0.0000	920	0.000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4,860	84.0830	0	0.0000	920	15.9170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860	84.0830	0	0.0000	920	15.9170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860	84.0830	0	0.0000	920	15.9170
4	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860	84.0830	0	0.0000	920	15.9170
5	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860	84.0830	0	0.0000	920	15.917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860	84.0830	0	0.0000	920	15.917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6项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表决票;议案1、2、3、4、5、6为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3、4、5、6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5、6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志坚、王栎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网络投票细则》、《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和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19-051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9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sse_roadshow),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9年9月26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17:00。届时公司财务总监徐赛花女士、董事会秘书王延民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19-052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5月21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112.4047万元,超过2018年净利润1,010.8987万元的10%。详情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公司及子公司自2019年5月22日至2019年8月30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106.0330万元,超过2018年净利润1,010.8987万元的10%。详情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公司及子公司自2019年8月31日至2019年9月18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180.3000万元,超过2018年净利润1,010.8987万元的10%。

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收款单位	收款时间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1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	政府奖励类	3,000.00
2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	政府奖励类	1,800,000.00
合计				1,803,000.0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及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2019年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180.3000万元,计入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简称"中证金牛")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自2019年9月23日起,中证金牛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者可在中证金牛办理相关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同时相关基金将参加中证金牛的认购及申购(含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中证金牛开通认购业务的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南华价值启航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7189
	C类:007190

二、本次中证金牛开通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南华瑞盈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4845
	C类:004846
南华丰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296
	C类:005297
南华瑞扬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047
	C类:005048
南华瑞恒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513
	C类:005514

三、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中证金牛办理上述基金A类份额的认购、申购、定投及转换业务享受1折费率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中证金牛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2、费率优惠期限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自2019年9月23日起实施,活动结束日期以中证金牛的相关公告为准。

三、有关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相关说明

1、基金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与中证金牛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办理定投业务的具体规则请参考中证金牛的相关规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证金牛

客服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2、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810-5599

公司网址:http://www.nanhuafunds.com

风险提示:

1、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本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进行理性投资。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投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其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博时聚瑞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聚瑞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聚瑞6个月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278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5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博时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申购起始日	2019年9月23日
赎回起始日	2019年9月23日

2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在开放期间,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2)开放期及业务办理时间

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或每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本基金即进入开放期,开放期的期限为1至20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说明,但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有权延长开放期时间并公告,但开放期最长不可超过20个工作日。

本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19年3月21日至2019年9月22日止。本基金本次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2019年9月23日至2019年10月25日,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开放日期,具体请见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本基金下一个封闭期为本次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至6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含该日)的期间,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本基金允许单一投资者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且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详情请见当地销售机构公告。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

投资者的申购费用如下:

表1: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80%
100万≤M<300万	0.50%
3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和市场情况,调整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份,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本基金单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若投资者单个交易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将不受此限制,但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全部赎回。

本基金目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另有规定和基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4.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见下表:

表2:本基金的赎回费率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续持有期限少于7日的	1.50%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续持有期限大于等于7日的	0.10%
在非同一开放期申购后赎回	0%

来源:博时基金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向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续持有期限小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资产,对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续持有期限大于等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不低于25%。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和市场情况,调整赎回份额和账户最低持有余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中心及直销网上交易)。

投资者如需办理直销网上交易,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sera.com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办理相关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5.1.2 非直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	是否开通申赎
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3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4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基金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在基金开放期每个开放日的次日,基金管理人应当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介上。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博时聚瑞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本次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等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相关销售机构查阅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资料。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2)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或每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本基金即进入开放期,开放期的期限为1至20个工作日,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说明,但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有权延长开放期时间并公告,但开放期最长不可超过20个工作日。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3)2019年9月23日至2019年10月25日为本基金本次的开放期,即在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接受办理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开放日期,具体请见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开放期最后一个工作日15:00以后暂停接受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期。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天药股份 编号:2019-042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9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9月9日以书面和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会议由董事张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董事会全体成员选举,一致同意张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杨福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提名杨福祯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杨福祯先生简历见附件。张杰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董事会对张杰先生担任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以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天津药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制剂方面的技术实力,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力,子公司天津金耀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耀药业")与天津药业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SZ0010、SZ0011项目《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李静女士、袁跃华先生、张杰先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天津市医药集团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制剂方面的技术实力,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力,子公司金耀药业与天津市医药集团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签署SZ0008、SZ0009、SZ0012项目《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李静女士、袁跃华先生、张杰先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

附件:

杨福祯先生简历

杨福祯,男,1968年生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天津市中央药业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新制药厂总工程师、厂长;天津市中央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生产运行部部长。现任公司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488 股票简称:天药股份 编号:2019-043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与天津药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天津金耀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耀药业")与天津药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研院")签署SZ0010、SZ0011项目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双方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形成不利影响。

●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药研院发生同类关联交易5,380万元,与天津市医药集团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发生同类关联交易1,200万元,与北京华众恩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发生同类关联交易1,250万元,共计7,830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周晓苏女士、万国华先生、俞雄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在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表决中,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制剂方面的技术实力,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金耀药业与药研院关联交易的议案。

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业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也是药研院的控股股东。药研院与公司为受同一股东控制的关联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在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已发生同类关联交易7,83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过去12个月,同类关联交易共计发生9,330万元,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

二、关联方介绍

药研院成立于2002年10月28日,注册资本为82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天津开发区西区新业九街北、新环西路东,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静,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医药产品、生物制品、保健食品、医药中间体及化工原料、生产工艺的改进);医药中间体的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自成立以来,药研院先后被认定为天津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天津市重点实验室和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等荣誉称号。药研院内部设有国内唯一的以甾体药物研发为主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近年来,累计开展研发项目超过200项,承担国家、天津市市级研发课题30余项,申报发明专利198项,获授权54项。

药研院2018年末总资产23,981.01万元,净资产6,929.98万元。2018年营业收入1800.92万元,其中技术转让类收入1232.80万元,医药中间体销售收入568.12万元,实现净利润39.3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公司拟分批开展注射剂一致性评价工作,本次项目涉及SZ0010、SZ0011产品。

SZ0010为长效苯二氮卓类药,为中枢神经系统抑制药,可引起中枢神经系统不同部位的抑制,随着用量的加大,临床表现可自轻度的镇静到催眠甚至昏迷。本类药的作用部位与机制尚未完全阐明,认为可以加强或易化γ-氨基丁酸(GABA)的抑制性神经递质的作用,GABA在与苯二氮卓受体相互作用下,主要在中枢神经各个部位,起突触前和突触后的抑制作用。本品适用于:(1)抗癫痫和抗惊厥;静脉注射为治疗癫痫持续状态的首选药,对破伤风轻度阵发性惊厥也有效;(2)静注可用于全麻的诱导和麻醉前给药。

SZ0011对中枢神经系统有广